

安徽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文件

皖新广人〔2018〕12号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全省出版系列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文广新局（文化委员会），省直有关单位，各大学：

根据省人社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皖人社秘〔2018〕233 号）精神，为做好今年全省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条件

在我省出版岗位从事编辑、校对工作并履行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注册手续取得责任编辑证书的人员，按照《安徽省出版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标准条件》（皖新出〔2012〕209 号）规定进行申报。根据皖人社秘〔2017〕304 号文件，职称外语（或古汉语）考试、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不再作为职称申报的